苏教指通〔2016〕15号

关于做好2016年高校毕业生

就业手续办理有关事项的函

各高校：

为进一步做好2016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，现将江苏省内高校毕业生及省外高校回（来）苏毕业生的就业手续办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：

一、就业单位为中央驻苏单位或我省省属单位的毕业生，《报到证》请开至接收单位，档案随转；就业单位为我省各市（县）属单位的毕业生，《报到证》请开至接收单位，档案寄往单位所在地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。

二、暂未落实就业单位或用人单位暂不接收户口、档案关系的毕业生，将其户口、档案关系暂留学校，或派往生源所在地的市（县）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，户口、档案随转。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暂停接收毕业生户口、档案及流动党员组织关系。

三、凡未纳入国家普通高校招生计划、未经省级招生主管部门核准招收的毕业生，我省不予办理接收手续。

（联系方式：电话025-83335737、83335761；网址http://[www.jsbys.com.cn](http://www.jsbys.com.cn/)。）

附件：江苏省内各市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及联系方式

江苏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

2016年3月4日

附件

江苏省内各市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及联系方式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地址 | 联系电话 |
| 南京市人才服务中心 | 南京市北京东路63号 | 025-83151803 |
| 无锡市人才服务中心 | 无锡市广瑞路2号 | 0510-82829770 |
| 徐州市人力资源办公室 | 徐州市云龙区维维大道15号 | 0516-85608550 |
| 常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| 常州市北直街35号 | 0519-86613760 |
| 苏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| 苏州市干将西路288号 | 0512-65223106 |
| 南通市人才服务中心 | 南通市青年西路109号 | 0513-83558025 |
| 连云港市人才服务中心 | 连云港市新浦区朝阳东路22号 | 0518-85807005 |
| 淮安市人才中心 | 淮安市生态新城通源路12号 | 0517-83659877 |
| 盐城市人才服务中心 | 盐城市东进中路88号 | 0515-88198705 |
| 扬州市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办公室 | 扬州市扬子江北路1008号 | 0514-87951386 |
| 镇江市人才服务中心 | 镇江市运河路100号 | 0511-81889207 |
| 泰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| 泰州市凤凰东路68号 | 0523-86880362 |
| 宿迁市人才服务中心 | 宿迁市洪泽湖路156号 | 0527-84353007 |

抄送：各省（市、自治区）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

江苏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办公室 2016年3月4日印发